

中共德钦县委组织部 德钦县财政局 文件

德财整合〔2026〕4号

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衔接资金的通知

叶枝镇人民政府：

报请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后，根据《迪庆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迪财农〔2025〕66 号）文件精神，现将 2026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140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专项用于 2026 年度叶枝镇叶枝村等 3 个村洗涤车间集体经济建设项目。此次款项应列入的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为 2130505—生产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县党委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财政部等 6 部委《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事实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号)规定管理使用资金,资金不得用于单位基本支出等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二)及时挂接项目。严格按照《云南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的相关要求,在3月23日前完成项目挂接,如果不及时挂接项目,导致资金系统下达时限超过上级要求或未达到绩效目标要求的,后果由资金使用单位承担。县财政局将县级资金文件下发时间视同为资金下达时间,并根据下文日期做好资金台账管理工作。

(三)加快资金支出进度。资金使用单位要提前做好项目储备,开展项目前期,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按序时要求完成资金支出,严格按国库集中支付要求拨付资金,杜绝出现“以拨代支”。

(四)落实全面绩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文件一同下发,资金使用单位务必要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管理资金,若出现偏离目标或调整绩效内容情况,严格按程序报财政、乡村振兴等部门进行相应调整。

(五)加强资产后续管理。衔接资金项目形成的资产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资产确权、移交等后续管理工作,避免国有资产闲置浪费。



附件：德钦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3月20日

德钦县财政局农资股

2026年3月20日印发



德钦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叶枝镇叶枝村等 3 个村 洗涤车间集体经济建设 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王瑞丰 15687600050		
主管部门	中共德钦县委组织部	实施单位	叶枝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40			
	财政拨款	1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成一座 570 m ² 的钢结构厂房，项目将形成标准化洗涤服务能力，直接拓宽村集体经济增收渠道，并通过吸纳劳动力就业，带动 3 个村群众增收，有力提升集体经济造血功能。通过建立规范的长效运营管理机制，保障车间实现安全、可持续运营，最终助力乡村集体经济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厂房建筑面积	≥ 570 m ²	
			污水处理系统	1 套	
		质量指标	厂房使用年限	≥ 15 年	
			设备使用年限	≥ 10 年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施工时间	≤ 6 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 14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群体	≥ 20 人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集体收益	≥ 4 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运营机制	≥ 1 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收益群众满意度	≥ 95%		

